**疾病管制署東區管制中心與財團法人歐巴尼紀念基金會**

**共同辦理104年「東區校園愛滋防治-漫畫創意競賽」實施計畫**

一、競賽目的：為增進學生對愛滋病的瞭解，並透過漫畫才藝競賽，在資料收集及故事編排過程中，正確認識愛滋防治知能與關懷愛滋感染者，除達寓教於樂的效果，也可以讓學生開拓學習的視野**。**

二、參賽資格：花蓮縣及臺東縣之國中、國小學生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1.主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東區管制中心、財團法人歐巴尼紀念基金會。

2.協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衛生局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衛生局。

四、參賽方式：以團隊形式參加，每團隊學生人數以3人為限。分為國中組、國小高年級組(5-6年級)、國小中年級組(3-4年級)。(各團隊指導老師，請加註明)

🞛🞛🞛四格漫畫類🞛🞛🞛

1.作品主題：符合「校園愛滋防治」相關主題(包含疾病介紹、傳染途徑及預防、愛滋關懷、安全性行為、娛樂性用藥對愛滋防治之影響、篩檢途徑等)均可。

2.漫畫元素：切合主題設計相關之繪圖及文字。

3.作品規格：以8開圖畫紙大小格式參賽。

4.比賽時間：

(1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4年9月30日(三)下午5：00前報名。

(2)作品繳交：104年10月30日(五)下午5：00前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
五、評選方式：

1.聘請該領域專業老師組成評選小組，甄選出得獎名單。

2.「四格漫畫」評選項目及分數比重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   設計整體性、內容符合主題 | 40 % |
|    創意性 | 30 % |
|    技巧、色彩 | 30 % |
|    合計 | 100 % |

六、獎勵方式：

1.第一名：國中、國小高年級組、國小中年級組各1名，新臺幣5,000元商品禮卷，獎狀乙紙。

2.第二名：國中、國小高年級組、國小中年級組各1名，新臺幣4,000元商品禮卷，獎狀乙紙。

3.第三名：國中、國小高年級組、國小中年級組各1名，新臺幣3,000元商品禮卷，獎狀乙紙。

4.佳 作：國中、國小組若干，新臺幣1,000元商品禮卷，獎狀乙紙。

5.參加獎：未得獎者依報名順序前20隊(每人)致贈精美紀念品。

6.得獎名次與名額得視報名人數多寡調整及增減。

7.得獎作品將擇定地點辦理公開展出。

七、報名流程：

1.報名表請傳真至(03)822-4732並電話確認(03)8222690林玉梅護理師，報名表(附件一)亦可至<http://www.cdc.gov.tw/admins/content/index.aspx>下載。

2.將作品背面右下方浮貼作品資料(附件二)親送或以掛號郵寄之方式於**104年10月30日**前(郵戳為憑)寄到**97058花蓮市新興路202號疾病管制署東區管制中心收**，並註明參加**「漫畫競賽(參賽學校名稱)」**。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1.所有參賽作品請自行備份，收件後將不予退件。

2.每隊只限送一件作品參選。

3.參賽者須負智慧財產權保證責任，未侵害或抄襲他人著作，且未經刊登及未經授權其他單位之原創作品，若有違反情事，除取消參賽資格、交回獎勵金，並負擔一切法律責任。

4.參賽者同意其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於評選得獎確定同時，授權予主辦單位(疾病管制署東區管制中心、財團法人歐巴尼紀念基金會)利用，並同意簽具「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」(附件三)，主辦單位擁有重製、改作、宣傳、網頁製作、公開展覽、公開口述等非營利利用之永久權利並得再授權，不需另與通知及致酬。

5.得獎作品如為共同創作者，應由共同得獎者自行決定獎金分配。

九、本辦法奉核定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之。

十、聯絡方式：

(一)聯絡人：疾病管制署東區管制中心林玉梅護理師

(二)地址：97058花蓮市新興路202號

(三)聯絡電話：(03) 822-2690

(四)傳真專線：(03) 822-4732

(五)電子信箱：lin0913@cdc.gov.tw

**疾病管制署東區管制中心與財團法人歐巴尼紀念基金會共同辦理**

附件一

**104年「東區校園愛滋防治-漫畫創意競賽」報名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學校名稱 |  |
| 指導老師 |  | 職稱 |  |
| 連絡電話 | (公) | E-mail |  |
| (手機) |
| 學生姓名(代表人) |  | 年級 |  |
| 備註 |  |

附件二

【**填妥後請務必黏於作品背面右下方**】

|  |
| --- |
| **疾病管制署東區管制中心與財團法人歐巴尼紀念基金會共同辦理104年「東區校園愛滋防治-漫畫創意競賽」作品資料** |
| 校名 | 班級 | 收件編號 |
|  |  |  |
| 學生姓名 | 指導老師姓名 |
|  |  |

**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**

附件三

茲保證本人/團體（所有作者姓名）之作品（作品名稱）內容均屬本人/團體創作，絕無抄襲、盜版、侵權等情形，如有前述違法情形，願意自負法律責任。茲同意參賽作品授權主辦單位使用並公開於活動頁面，擁有其宣傳發表及使用權，不另給酬。您所提供的資料僅做為辦理本次競賽使用，主辦單位將善盡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規定維護與保密之原則，以誠實及信用方法處理您資料，不會逾越此競賽之目的範圍。

此致 **疾病管制署東區管制中心、財團法人歐巴尼紀念基金會**

立切結書人

學 校:

姓名：(簽章)身分證字號：

姓名：(簽章)身分證字號：姓名：(簽章)身分證字號：

姓名：(簽章)身分證字號：姓名：(簽章)身分證字號：

姓名：(簽章)身分證字號：

姓名：(簽章)身分證字號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